

从《娇红记》到《红楼梦》

陈益源 著



辽宁古籍出版社

序

从1984年到1988年，我编辑出版了5辑《明清小说论丛》，共发表论文和资料75篇。据不完全统计，被国内外学人在他们的撰著中从正面引用过的有32篇，80余次。为什么会有这么高的引用率？我在拙著《理想·事业·追求——我的编辑生涯》一书里曾经总结过，这就是坚持了“三新”的取稿标准。

12年前，我在《明清小说论丛》的“编辑例言”中提出：

要求论文立足于“三新”——评前人未曾评述过的新书，运用新资料，探讨他人未曾涉足的新问题。

12年后——我已经离开编辑工作8年了，重操旧业，不改初衷，仍然坚持“三新”的取稿标准。所编的第一部书是《稗海新航》，第二部便是这《从〈娇红记〉到〈红楼梦〉》——书名并无其他含义，仅取从评论《娇红记》开始，到评论《红楼梦》为止这样的时空概念，没有什么新奇之处。但翻开目录，扑面而来的却是一股清新的气息。

这里有“前人未曾评述过的新书”，如《型世言》、《姑妄言》、《怀春雅集》、《传奇漫录》；这里有“运用新资料，探讨他人未曾涉足的新问题”，如关于《金瓶梅》和《红楼

梦》、《剪灯新话》的6篇文章；也有作者以新的视角在前人评述过的书上去寻觅新的论题——好比走在众人拥挤的路遍了足迹的小路上踩出自己的那一行清晰的脚印儿。这叫走自己的路，自立门户。

收在这个集子里的15篇文章，约可粗分为4个单元。

关于元明文言小说的5篇为一个单元，以“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的价值”为主题，以论《娇红记》和《剪灯新话》3篇为佐证；《传奇漫录》虽非中国小说，却恰是明初传奇小说影响深远的一篇附录。这一单元很完整，提出了一个关于中国小说发展史的极其重要的却又被小说史家们忽视了的问题：文言小说和通俗小说的互相影响、互为作用的辩证关系——唐传奇作用于宋元通俗小说，宋元通俗小说又以其贴近大众的活力影响于元明文言小说，所以元明传奇以其人情味增浓、散文气渐淡而有别于唐人传奇。值得特别提出的是，作者在从宏观上论述元明传奇小说在中国小说史上的价值时，不尚空谈而重实证。以“明清小说里的《娇红记》”一文为例，《娇红记》究竟产生于何时？当然还可以讨论，但这并不影响论述的主题，看到作者列举的19部明清小说中提及《娇红记》的人物与情节时，读者自己便会得出作者所要作出的那个结论。这便是宏观的立论以微观的论据为基础。好比建大厦，基础牢固——扎扎实实做学问是作者学术功力的源泉，兢兢业业写文章是作者的撰著心态；即使遇有见仁见智的争论和驳议，也是心平气和地讲道理；看不见贬抑他人的文句，找不出非学术的伤感情的闲话。这是这部论文集留给我的最深刻的印象。

关于《金瓶梅》和《红楼梦》的两个单元，共5篇文

章。量不大，但都是《金瓶梅》和《红楼梦》研究中的补缺之作。尤其是“丁日昌、齐如山与《红楼梦》”一文中的论述，是红学家们所未曾涉及的。丁日昌这位禁书干将，为《红楼梦二百咏》作序，大加赞赏，却又禁了《红楼梦》，真是耐人寻味；透过这位官员的亦阴亦阳的两副面孔，不难看到中国封建社会的一种扭曲的文化现象。

关于明末通俗小说这一单元，只有3篇文章，虽然都是发前人之所未发，且具有首创性，可惜，就《型世言》和《欢喜冤家》这样需要深入研究的重要的作品而言，3篇太少了。《型世言》在韩国被发现，是中国古代小说研究的一件大事，不仅澄清了《幻影》、《三刻拍案惊奇》、《别本拍案惊奇》多年聚讼不清的公案，发现了陆人龙这样重要的作家，更重要的是展现了话本体小说的发展道路：民间艺人记述——冯梦龙的整理加工——凌濛初的二重创作——陆人龙的文人自创。尤其《型世言》所展示的以当代事为题材的小说创作，是明末小说承前启后繁荣发展的一个重要的标志。令人遗憾的是大陆竞相出版的“萝卜快了不洗泥”的点校本，错讹百出，不忍卒读。

最后的那篇“中国域外汉文小说在台湾”，讲的不是中国小说，又非学术论文，似乎游离于其他14篇之外。但作为一种信息，和“越南汉文小说《传奇漫录》的渊源与影响”一文相映带，它给我们以学术的启示：面对着浩瀚的域外汉文小说，台湾的出版界开始引进、整理出版了，学术界不仅已有少数学者开始涉足这一领域，而且也初见成果了。然而，拥有庞大研究队伍的大陆学术界，或知之甚少，或闻所未闻，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在这里，愿借陈益源的文章，呼吁一声：为什么大家都挤在被百千万人次

研究过的那几部书的小胡同里去碰碰撞撞，而不肯走向广阔的未曾开垦的学术原野当一名拓荒者！

每部书，都应当有序跋，它是书籍通向读者的桥梁。但我却不善于为他人的书写序。勉为其难，也不过是借题发挥而已。这个题，便是作者的严谨的学风。志之，以与学友们共勉。

林 辰

丙子元旦于沈阳滴水斋

目 录

序.....	(1)
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的价值.....	(1)
明清小说里的《娇红记》	(34)
《娇红记》新论.....	(77)
关于《剪灯新话》的几个误会.....	(107)
越南汉文小说《传奇漫录》的渊源与影响.....	(153)
《怀春雅集》与《金瓶梅》	(196)
关于《金瓶梅》的民间传说及其意义.....	(223)
《金瓶梅》在越南	(245)
《型世言》第十七回与明代史实	(253)
《型世言》第十六回的写实成分	(271)
《欢喜冤家》里的和尚形象及其影响	(281)
《姑妄言》素材来源初考	(304)
《红楼梦》里的同性恋	(320)
丁日昌、齐如山与《红楼梦》.....	(346)
中国域外汉文小说在台湾.....	(354)
自跋.....	(373)
附录:《剪灯新话与传奇漫录之比较研究》书评三篇 ..	(376)

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在中国文学 发展史上的价值

一. “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界定

回顾中国古典小说的研究，元明中篇传奇小说是历来十分薄弱的一环，迄今仍存在许多误解，实不足以反映其曾经盛极一时的文学现象。有鉴于此，笔者撰有《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研究》^①，对《娇红记》、《贾云华还魂记》、《钟情丽集》、《龙会兰池录》、《双卿笔记》、《丽史》、《荔镜传》、《怀春雅集》、《花神三妙传》、《寻芳雅集》、《天缘奇遇》、《刘生觅莲记》、《李生六一天缘》、《传奇雅集》、《双双传》、《五金鱼传》等十六部作品，一一专章探索各书的版本及其故事内容，技巧与内涵，渊源与影响，另立绪论、结论二章，综述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广泛流传及其研究价值。今趁中国古典文学研究会第十四届年度会议（1995年5月，台北）的召开，特择要撮其首尾重新整理成本文，以公开就教于方家，并吁请学界重视此一中国文学史、小说史不容忽略的重要环节。

首先，让我们来谈谈何谓“元明中篇传奇小说”？中国文学研究者惯称唐宋文言小说为唐宋传奇，或唐宋短篇小说，因为其篇幅平均约在二、三千字上下，张鹭《游仙窟》

特长，亦不过九千字；到了元明时代，一方面短篇文言小说的创作传统持续未断，另一方面也有寻求突破者，如元初宋梅洞爱情名著《娇红记》即多达一万八千言，明初李昌祺的《贾云华还魂记》也长约一万四、五千字，其后《钟情丽集》增至二万七千字，《荔镜传》、《怀春雅集》、《花神三妙传》、《寻芳雅集》、《天缘奇遇》、《李生六一天缘》、《传奇雅集》等也都超过二万字，甚至有高达四万字以上如《刘生觅莲记》者，数量可观。这批具有长篇化倾向的元明文言作品，因多穿插诗词韵文（少则一、二十字，多则一、二百字），所以孙楷第最早名之曰“诗文小说”^②，后来又有人名之曰“文言话本”、“文言拟话本”^③，此外，称之为“中篇传奇小说”或“长篇传奇小说”的，则更为普遍。称之为“长篇传奇小说”者，以日本学者大冢秀高较早，他称元代及明朝前期刊行之《娇红记》、《钟情丽集》诸作为“长篇传奇小说”，有所解释：

传奇小说定义……，凡唐代滥觞之种种才子佳人剑侠妖怪故事，以及其后一脉相承之文体，皆足微表其貌。然而何类传奇小说方可冠以长篇之名，则非毫无可议之处。问题着眼点不只是篇幅字数，其内容情节亦是关键所在。不过，在此笔者姑且稍嫌含糊地将长篇传奇小说界定为：创作于元代以后，以单行本刊行的传奇小说，或是与此文字篇幅近似的传奇小说。^④

接受此说者不乏其人。可是，把一、二万字至多四、五万字的作品归为“长篇”，虽便于与“短篇”对称，但难免跟

现代一般小说分类观点颇相抵触，所以郑振铎早在1929年旧作《中国小说的分类及其演化的趋势》，即有“中篇小说”之称：

中篇小说之名，在中国颇为新鲜。其实像中篇小说一流的作品，我们是“早已有之”的了。中篇小说盖即短的长篇小说（novelette）。他们是介于长篇小说（novel）与短篇小说（short story）之间的一种不长不短的小说；其篇幅，长到能够自成一册，单独刊行，短到可以半日或数时的时间读完了它。……《娇红传》（这些作品却往往见收于明人的小说杂文集如《艳异编》、《国色天香》等等，单行者不多）、《钟情丽集》等等，也都是篇幅较长，可以独立的《游仙窟》一体的作品。……大都中篇小说，其内容以所谓“艳情”的故事为最多。其文字则以文言写成者为最多，以白话写成者较少。仔细分之，亦可分析为“传奇”及“评话”二体；而传奇体的作品，其数量远胜于评话体的。^⑤

日本伊藤漱平便径称之为“中篇传奇小说”，此外，接受此说者也不少。事实上，无论是“长篇传奇小说”或“中篇传奇小说”，所指的都是《娇红记》、《钟情丽集》等同一批作品。由于这批作品自成体系，篇幅确实“不长不短”，形式与内容则因循唐宋传奇体制，史笔、诗才、议论兼而有之，又多以浪漫爱情故事为主要题材，正与唐传奇代表作《莺莺传》一脉相承，绝非“诗文小说”一词可以涵盖，也跟“话本”的叙事方式迥异，当以“叙述婉丽，文辞华艳”

的“传奇小说”为名较妥^⑥，所以笔者参从郑振铎、伊藤漱平等人之说，将大约一万字以上的这类文言爱情故事定名为“中篇传奇小说”，取其篇幅特征跟历代短篇文言小说有所划分，兼与清代《燕山外史》、《蟬史》等一、二十万言的文言作品，以及明清动辄数十万言的长篇白话小说区别开来。

二. 中国文学研究十分薄弱的一环

元明二代的文言小说，在中国文学研究史上，乃至中国文言小说的研究史上一向是受到轻忽的。因为一般公认我国文言小说的两大高峰，乃唐人传奇与清初蒲松龄《聊斋志异》，其间，宋人传奇因有新兴的话本小说盛行而渐呈衰歇之势，但仍不乏将唐宋传奇相提并论者。至于元代传奇小说，面对杂剧的蓬勃发展，创作状态的确更形沉滞，直到明初洪武年间瞿佑短篇传奇小说集《剪灯新话》问世，掀起模仿热潮（现存者如永乐年间李昌祺的《剪灯余话》、宣德年间赵弼的《效顰集》、万历年间邵景詹的《觅灯因话》等），正像鲁迅所言：“传奇风韵，明末实弥漫天下，至易代不改也”^⑦。可是即使明知如此，重白话、轻文言的现当代学者很长一段时间还是普遍不能认清其真正的成就，如享有盛名的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便说：

我叙述明代的小说以长篇为主，短篇平话次之。至于那些唐人传奇式的小说，如瞿佑的《剪灯新话》及李禎的《剪灯余话》一类的作品，在这一时代，已经失去其重要性，只好从略了。^⑧

实际上，《剪灯》系列的短篇传奇小说集，以及罕为人知或久佚海外的《鸳渚志馀雪窗谈异》、《轮回醒世》、《删补文苑楂橘》、《幽怪诗谭》诸作，既是联系唐宋传奇与《聊斋志异》不可或缺的桥梁，又是明清白话小说和戏曲取材的主要对象，其重要性绝对不该只是一笔带过。这项事实，在后来众多的文学史著作中，幸已逐渐获得肯定。然而，犹有不足的是，由《娇红记》领军，曾与《剪灯》一系并存的元明中篇传奇小说，至今仍未争得一席之地，能注意到它们的中国文学史微乎其微。近年来几部断代文学史，对于《娇红》系列的中篇传奇小说，或者只字不提^⑨，或者三言两语即“略而不论”^⑩；专论明代文学而能留意元人《娇红记》“是一篇极为可贵的杰作”者如吴志达的《明清文学史》（明代卷）^⑪，是十分少有的，可惜他在肯定“明代文言小说的地位与影响”时，依旧只能触及收录在《剪灯余话》卷五的《贾云华还魂记》（又误以为它：“篇幅之长，为明传奇小说之最”），竟完全忽略《钟情丽集》等一大批明代中篇传奇小说的存在。

再拿中国小说史的专著来说，开山鼻祖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可能还不及发现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大量存在，几部效颦的《中国小说史》^⑫更不用谈了，而在鲁迅《史略》基础上另立规模的孟瑶《中国小说史》，虽然提到收录中篇传奇小说的《绣谷春容》^⑬，却未深论。近几年中国大陆出版几部中国小说史，则甚至倒退到连《绣谷春容》一类的小说通俗类书及其收录的元明中篇传奇小说，都绝口不提^⑭。至于专门研究中国文言小说的著作，有的也只是约略述及：“元代长达近百年，杂剧与散曲的创作轰轰烈烈，可传奇小说却寂无声音，只有宋梅洞的《娇红记》孤零零地在艺圃

中摇曳，算是证明了这一品种还活着。”并在介绍《剪灯余话》时提到《贾云华还魂记》而已^⑤；有的甚至还将《娇红记》的时代挪动，说它“系明代前期的作品”^⑥。连中国文言小说研究专著尚且如此，遑论其他小说史或文学史了。可见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研究，确实是目前中国文学史、小说史十分薄弱的一环^⑦。

三. 广见于明清通俗类书与小说汇编

研究中国文学，撰写中国小说史，特别是文言小说史，而无视于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大量存在，无论如何是绝对不足以反映我国文学发展的历史真相的。袁行需、侯忠义编《中国文言小说书目》，虽仅据明人高儒《百川书志》史部小说类，著录了《娇红记》二卷、《李娇玉香罗记》（三卷）、《钟情丽集》四卷、《艳情集》八卷、《怀春雅集》二卷、《双偶集》三卷^⑧。但是这并不表示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只有这六种，而是由于他们在这类小说单行本难寻的情况下，没能充分利用明清通俗类书与文言小说汇编的缘故。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广为通俗类书、传奇小说集所收录的情形，日本学者大冢秀高曾在其“明代后期文言小说刊行概况”一文中制有一表^⑨，让人一目了然；今改依中篇传奇小说问世时代先后大致次序，删去《情义奇姻》一种^⑩，增补一清抄本传奇小说集《艳情逸史》，重新制表如下：

	国色 天香	绣谷 春容	万锦 情林	何大抡 本燕居 笔记	林近阳 本燕居 笔记	花阵 绮言	风流 十传	余公仁 本燕居 笔记	艳情 逸史
娇红记		5		7.8	8.9	8	5	6	3
钟情丽集	9.10	11.12	1	3.4	6.7	6.7	1	2	6
龙会兰池录	1	2							
双卿笔记	5								
怀春雅集				9.10	9.10	9.10	(7)	(7)	
花神三妙传	6	6	2	5.6	2.3	2.3	3	4	4
寻芳雅集	4	1	4		1	1	6	1	7
天缘奇遇	7.8	9.10	5	1.2	4.5	4.5	4	5	5
刘生觅莲记	2.3	3.4	3			11.12		9	
李生六一天缘		7.8							1.2
传奇雅集			6						
双双传							2	3	
五金鱼传							8	8	

表中，阿拉伯数字为类书与小说选集的卷次。《国色天香》等九书亦按先后次序排列，彼此关系复杂，略言之：（一）《国色天香》有万卷楼周对峰（曰校）、敬业堂周文炜（如山）两种刻本系统，后者直承前者；（二）《绣谷春容》亦直承《国色天香》周对峰刻本而来，或谓其“是坊间流行的《国色天香》的祖本”^①，本末倒置，另外藏于大连图书馆的《艳情逸史》，收录《李生六一天缘》等六种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实即据《绣谷春容》过录；（三）《万锦情林》中篇传奇小说的来源与《国色天香》并无关联，编者余象斗

选录的其他作品有盗袭原作评语故意作成自己有过加工的模様^②；(四)何、林、余三本《燕居笔记》收录的中篇传奇小说各有所本，另一清代巾箱本《博古斋庚订燕居笔记藻学情林》，书题“闽潭龙钟道人辑/豫金呵笑道人校阅”，只收录一种中篇传奇小说《钟情集辍生会瑜娘》(即《钟情丽集》)^③，或与余本有关，此处所谓“余本”与大冢先生所名“冯本”全同^④；(五)《花阵绮言》七种小说，《刘生觅莲记》取自《国色天香》，余皆径据林本《燕居笔记》转录；(六)《风流十传》，仅见八卷，标榜“陈眉公(继儒)先生批评”，实际编纂删订者另有其人，可能是金镜^⑤；(七)余本《燕居笔记》直接抄袭《风流十传》，惟《钟情丽集》前半及《风流十传》未收的《刘生觅莲记》，另采自《万锦情林》；(八)以上各书收录的中篇传奇小说题名不一，繁简各异，《风流十传》卷七、余本《燕居笔记》下之卷七的《融春集》，实与何、林二本《燕居笔记》和《花阵绮言》卷九、卷十的《怀春雅集》差异甚大，不应视为名异实同。

此外，收录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明清文言小说汇编仍有不少，清代大型类书《古今图书集成》也曾出现，现亦列表如下：

	一见赏心编	艳异编	情史	十二卷本剪灯丛话	绿窗女史	雪窗谈异	香艳丛书	女聊斋志异	古今图书集成·闺媛典
娇红记	1	19	14	1	5	2	8-3	4	368
贾云华还魂记	3	21	9		6	3			368

钟情丽集	1							
花神三妙传	2							
寻芳雅集	2							
刘生觅莲记	3							

表中,《一见赏心编》与前表的《国色天香》关系密切,其余则自成一个系统^⑮。《贾云华还魂记》一直是做为《剪灯余话》的附录(卷五)流传,虽不见于前表,但它跟前表中的元明中篇传奇小说息息相关,而《艳异编》等明清文言小说汇编对它和《娇红记》似乎显得特别青睐。

综合上列二表,去其重复,明清通俗类书与小说汇编收录的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合计已有《娇红记》等十四篇,未被收录者仍多,如新近才从族谱里被发现的《丽史》(长约一万言)^⑯,和别名《荔枝奇逢》的陈三五娘故事早期小说《荔镜传》(长约二万七千言)^⑰,均未在列。叶德均“读明代传奇文七种”指出:“就见存及各家书目著录约略估计,单篇一类至少当在四十种以上。”^⑱薛洪“明清文言小说管窥”也说:“从我们掌握的材料看,这种小说至少有四十余种”^⑲,这样的数据虽然是在不严格界定篇幅长短的情况下统计出来的,但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实际数量想必与此相去不远,只是许多单行本未被通俗类书与小说汇编收录,渐次散亡罢了,例如前述明人高儒《百川书志》著录过的《艳情集》八卷(“国朝郴阳南谷静斋雷世清编著”)、《李娇玉香罗记》三卷(“国朝闽南三山赵元晖编辑”)、《双偶集》三卷(“国朝贵溪樊应魁著”),即已佚失不传。

四. 历来的评价及其存在的意义

《百川书志》有序作于嘉靖十九年（1540），编者高儒可能是对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发表评论的第一人。他在著录《娇红记》、《钟情丽集》、《艳情集》、《李娇玉香罗记》、《怀春雅集》、《双偶集》六种单行本之后，论道：

以上六种，皆本《莺莺传》而作，语带烟花，气含脂粉，凿穴穿墙之期，越礼伤身之事，不为庄人所取，但备一体，为解睡之具耳。^①

高儒此言触及《娇红记》诸作的渊源、风格、题材及价值判断，可惜过于简略，看待小说的观念也颇受局限，他大概预料不到从嘉靖到万历年间，这类作品竟然如雨后春笋地接连在文坛出现，并成为通俗类书、小说汇编的宠儿，广泛流传于社会上。

曾于明清盛行一时的通俗类书和小说汇编，尤其是明刊本，后来也跟元明中篇传奇小说的早期单行本一样，逐渐散佚，流传海外，现当代学者中首先对元明中篇传奇小说做出评价的孙楷第先生，便是远赴东瀛访书才有机会发现大批明代传奇小说，其撰于1932年的《日本东京所见小说书目》，卷六介绍《风流十传》收录的八种之后曾有一段按语，表达了他自己的看法：

凡此等文字皆演以文言，多麇入诗词。其甚者连篇累牍，触目皆是，几若以诗为骨干，而第以散文联

络之者。而诗既俚鄙，文亦浅陋，间多秽语，宜为下士所览观。此等作法，为前此所无。……余尝考此等格范，盖由瞿佑李昌祺启之。……自此而后，转相仿效，乃有以诗与文拼合之文言小说。乃至下士俗儒，稍知韵语，偶涉文字，便思把笔；蚓窍蝇声，堆积未已，又成为不文不白之‘诗文小说’。（原注：因以诗文拼成，今姑名之为诗文小说。）而其言固浅陋易晓，既无唐贤之风标，又非瞿李之矜持，施之于文理粗通一知半解之人，乃适投其所好。流播既广，知之者众。乃至名公才子，亦谱其事为剧本矣。是以此等文字，以文艺价值言之，其价值固极微，若以文学史眼光观察，则其在某一期间某一社会有相当之地位，亦不必否认。……要之，沿本溯源，亦唐人传奇之末流也。^⑭

孙氏此言一出，影响甚广，如谭正璧、谭寻《古本稀见小说汇考》辗转介绍日本所藏的《风流十传》时，几乎全部因袭孙氏的看法，亦以“诗文小说”讥之，并说：“全书文体，亦与《游仙窟》为同流……以文艺言之，固风格较低，但用文学史眼光来观察，那么它在某一时期某一社会有相当的地位，亦足以反映当时时代的一角。”^⑮王重民《中国善本书提要》介绍通俗类书《绣谷春容》时，也有类似的意见，他说：“按是书为宋、元、明三代传奇文与游戏文字之总集，上栏载传奇十篇，……大致与《风流十传》、《国色天香》、《万锦情林》、《燕居笔记》等编所选相同。论其历史，不论其价值，此类著作，为《剪灯新话》、《效顰集》之流裔，直开后来才子佳人派小说之源。在明代嘉、万间章